

合并资产负债表(资产)

会合01表

编制单位: 宁乡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 1	2,939,324,012.17	5,166,817,806.55	4,262,626,409.35	3,052,074,602.1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 2	7,039,282,998.80	2,248,143,223.68	1,263,639,095.95	889,431,500.38
预付款项	(七) 3	1,410,327,105.38	1,866,544,338.37	1,002,234,104.61	877,301,915.4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 4	2,929,537,769.85	2,552,700,055.09	1,628,397,288.57	2,414,165,075.93
存货	(七) 5	27,819,057,085.70	27,623,197,984.12	13,856,304,684.57	9,982,373,388.6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 6	421,418.40	427,706.93		4,061,890.18
流动资产合计		42,137,950,390.30	39,457,831,114.74	22,013,201,583.05	17,219,408,372.7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 7	594,000,000.00	594,000,000.00	491,000,000.00	283,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 8	104,739,467.00	104,739,467.00	204,739,467.00	124,739,467.00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 9	1,106,653,727.29	896,897,990.58	433,239,022.32	197,409,807.75
在建工程	(七) 10	1,457,028,460.09	1,380,421,879.11	2,439,291,875.75	1,940,887,707.9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 11	165,654,684.03	167,327,974.27	169,807,781.05	172,073,877.6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28,076,338.41	3,143,387,310.96	3,738,078,146.12	2,718,110,860.30
资产总计		45,566,026,728.71	42,601,218,425.70	25,751,279,729.17	19,937,519,233.0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编制单位: 宁乡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 13	8,000,000.00	268,900,000.00	114,000,000.00	147,5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 14	4,521,799,040.40	353,059,102.75	171,844,078.94	252,380,865.04
预收款项	(七) 15	378,374,109.25	87,276,343.49	95,909,184.72	121,678,378.33
应付职工薪酬	(七) 16	795,404.32	1,740,408.70	29,144.70	29,144.70
应交税费	(七) 17	39,336,232.32	44,039,896.94	2,872,087.97	3,753,842.36
应付利息	(七) 18	22,991,054.80	165,325,849.32	150,283,704.58	83,230,211.43
应付股利					218,463.19
其他应付款	(七) 19	983,218,059.76	1,412,293,065.58	327,246,149.21	854,517,080.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 20	2,736,335,340.97	2,424,751,165.89	1,201,73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690,849,241.82	4,757,385,832.67	2,063,914,350.12	1,463,307,985.5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 21	12,889,189,993.00	13,888,070,000.00	9,537,069,994.00	7,502,420,000.00
应付债券	(七) 22	4,114,321,526.78	4,374,321,526.78	3,303,410,205.35	1,290,528,571.43
长期应付款	(七) 23	1,417,973,633.44	1,646,617,997.01	1,568,652,075.76	1,973,654,489.70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421,485,153.22	19,909,009,523.79	14,409,132,275.11	10,766,603,061.13
负债合计		27,112,334,395.04	24,666,395,356.46	16,473,046,625.23	12,229,911,046.7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 24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资本公积	(七) 25	15,368,297,098.38	15,286,525,874.46	6,438,532,345.05	5,381,598,454.06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七) 26	192,329,409.15	192,329,409.15	192,329,409.15	192,329,409.15
未分配利润	(七) 27	2,576,464,364.71	2,141,794,465.50	1,875,683,105.91	1,600,061,277.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337,090,872.24	17,820,649,749.11	8,706,544,860.11	7,373,989,140.94
少数股东权益		116,601,461.43	114,173,320.13	571,688,243.83	333,619,045.3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453,692,333.67	17,934,823,069.24	9,278,233,103.94	7,707,608,186.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5,566,026,728.71	42,601,218,425.70	25,751,279,729.17	19,937,519,233.0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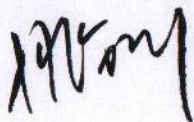
会合02表

编制单位：宁乡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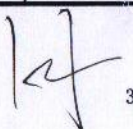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8年1-6月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371,746,638.09	437,176,813.70	1,205,735,543.50	1,010,209,495.79
其中：营业收入	(七) 28	5,371,746,638.09	437,176,813.70	1,205,735,543.50	1,010,209,495.7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952,547,398.60	347,907,329.39	1,096,607,091.78	904,887,029.15
其中：营业成本	(七) 28	4,630,165,818.53	326,632,355.64	1,041,271,986.17	846,579,744.9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 29	305,877.15	5,516,880.20	8,218,367.43	9,236,100.70
销售费用	(七) 30	78,032.00	239,307.00	375,113.00	1,000,112.00
管理费用	(七) 31	35,932,257.98	22,998,119.22	49,880,248.64	40,127,725.08
财务费用	(七) 32	1,670,195.31	-2,302,290.63	-13,299,582.79	50,103.57
资产减值损失	(七) 33	284,395,217.63	-5,177,042.04	10,160,959.33	7,893,242.82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 34			5,857,834.90	8,185,535.7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 35			-62,243.48	-714,736.00
其他收益	(七) 36	19,782,00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8,981,239.49	89,269,484.31	114,924,043.14	112,793,266.35
加：营业外收入	(七) 37	17,564,483.26	63,612,000.00	164,011,622.00	81,457,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七) 38	19,447,532.99	8,063,217.14	2,646,823.05	5,405,167.2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7,098,189.76	144,818,267.17	276,288,842.09	188,845,099.09
减：所得税费用		149.25			40,765.1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7,098,040.51	144,818,267.17	276,288,842.09	188,804,333.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4,669,899.21	142,419,141.21	275,621,828.18	193,472,307.2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4,669,899.21	142,419,141.21	275,621,828.18	193,472,307.2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少数股东损益		2,428,141.30	2,399,125.96	667,013.91	-4,667,973.2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37,098,040.51	144,818,267.17	276,288,842.09	188,804,333.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34,669,899.21	142,419,141.21	275,621,828.18	193,472,307.2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28,141.30	2,399,125.96	667,013.91	-4,667,973.2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3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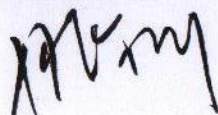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宁乡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会合03 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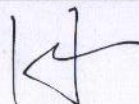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8年1-6月	2017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19,671,869.54	54,898,075.4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39 (1)	1,316,838,012.74	368,835,575.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36,509,882.28	423,733,650.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27,310,233.19	1,112,573,930.7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015,734.10	10,790,924.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233,395.30	7,048,687.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39 (2)	1,309,646,559.53	991,204,291.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68,205,922.12	2,121,617,834.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303,960.16	-1,697,884,184.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7,476,835.1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476,835.1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2,211,140.65	845,369,068.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9,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39 (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211,140.65	954,369,068.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211,140.65	-886,892,233.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74,015,782.00	4,589,9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39 (4)		134,772,543.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4,015,782.00	4,724,672,543.3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72,236,691.90	1,615,112,259.2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14,100,803.98	667,202,306.8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39 (5)	481,264,900.01	5,005,076.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67,602,395.89	2,287,319,642.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3,586,613.89	2,437,352,900.9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27,493,794.38	-147,423,517.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66,817,806.55	3,097,626,409.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39,324,012.17	2,950,202,892.1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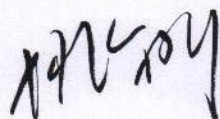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宁乡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8年1-6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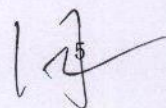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	15,286,525,874.46			192,329,409.15	2,141,794,465.50	114,173,320.13	17,934,823,069.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0	15,286,525,874.46			192,329,409.15	2,141,794,465.50	114,173,320.13	17,934,823,069.2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1,771,223.92				434,669,899.21	2,428,141.30	518,869,264.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4,669,899.21	2,428,141.30	437,098,040.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1,771,223.92						81,771,223.92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81,771,223.92						81,771,223.92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	15,368,297,098.38			192,329,409.15	2,576,464,364.71	116,601,461.43	18,453,692,333.6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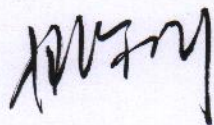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宁乡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有限公司

会合04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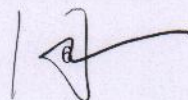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7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	6,438,532,345.05			192,329,409.15	1,875,683,105.91	571,688,243.83	9,278,233,103.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0	6,438,532,345.05			192,329,409.15	1,875,683,105.91	571,688,243.83	9,278,233,103.9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847,993,529.41				266,111,359.59	-457,514,923.70	8,656,589,965.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6,111,359.59	-10,891,888.45	255,219,471.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847,993,529.41					-446,623,035.25	8,401,370,494.16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8,847,993,529.41					-446,623,035.25	8,401,370,494.16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5.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	15,286,525,874.46			192,329,409.15	2,141,794,465.50	114,173,320.13	17,934,823,069.2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资产)



编制单位: 宁乡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75,378,906.62	3,726,355,190.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五) 1	6,174,590,370.59	1,370,958,524.27
预付款项		1,041,562,209.37	1,493,133,552.4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五) 2	2,636,380,536.36	2,698,431,733.72
存货		25,128,974,628.39	25,011,250,498.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6,556,886,651.33	34,300,129,499.5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94,000,000.00	594,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04,739,467.00	104,739,467.00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 3	2,866,605,944.35	2,850,605,944.3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6,826,691.29	138,300,938.39
在建工程		1,402,760,765.02	1,328,575,687.2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04,932,867.66	5,016,222,036.94
资产总计		41,661,819,518.99	39,316,351,536.5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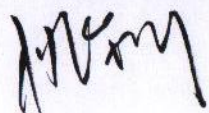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编制单位：宁乡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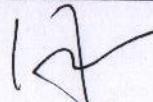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440,622,794.85	238,837,701.46
预收款项		317,684,097.00	27,684,097.00
应付职工薪酬		635,356.72	1,542,046.32
应交税费		10,707,348.40	15,134,019.90
应付利息		22,991,054.80	165,325,849.3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805,600,721.29	6,656,397,025.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36,445,000.00	1,540,149,994.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934,686,373.06	8,895,070,733.0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526,239,994.00	7,271,820,000.00
应付债券		4,114,321,526.78	4,374,321,526.78
长期应付款		668,813,777.00	713,813,777.00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309,375,297.78	12,359,955,303.78
负债合计		23,244,061,670.84	21,255,026,036.8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资本公积		15,541,933,476.33	15,541,933,476.3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192,329,409.15	192,329,409.15
未分配利润		2,483,494,962.67	2,127,062,614.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417,757,848.15	18,061,325,499.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1,661,819,518.99	39,316,351,536.5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9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宁乡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8年1-6月	2017年1-6月
一、营业总收入	(十五) 4	5,221,250,004.00	416,910,000.00
减：营业成本	(十五) 4	4,581,869,529.05	310,922,695.00
税金及附加		86,438.20	5,047,326.66
销售费用			49,800.00
管理费用		20,363,490.40	18,556,978.20
财务费用		60,741.50	-4,041,523.73
资产减值损失		265,190,910.36	-7,387,918.25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 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14,062,00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7,740,894.49	93,762,642.12
加：营业外收入		2.00	59,062,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1,308,548.03	8,057,611.4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6,432,348.46	144,767,030.71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6,432,348.46	144,767,030.7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6,432,348.46	144,767,030.7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356,432,348.46	144,767,030.7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宁乡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8年1-6月	2017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48,723,076.53	38,123,106.6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9,500,256.47	2,251,730,418.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98,223,333.00	2,289,853,525.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45,456,973.37	826,029,365.9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755,118.22	8,581,473.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9,091,000.37	5,534,889.3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8,076,026.79	2,270,868,513.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41,379,118.75	3,111,014,242.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844,214.25	-821,160,716.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85,210,197.53	803,339,974.14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6,000,000.00	116,02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210,197.53	919,359,974.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210,197.53	-919,359,974.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540,000,000.00	3,17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772,543.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0,000,000.00	3,304,772,543.38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049,585,000.00	1,109,02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79,825,791.36	500,054,066.7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199,509.36	5,005,076.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46,610,300.72	1,614,084,143.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6,610,300.72	1,690,688,400.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50,976,284.00	-49,832,290.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26,355,190.62	1,352,474,070.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75,378,906.62	1,302,641,779.5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宁乡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有限公司



项 目	2018年1-6月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	15,541,933,476.33			192,329,409.15	2,127,062,614.21	18,061,325,499.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0	15,541,933,476.33			192,329,409.15	2,127,062,614.21	18,061,325,499.6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6,432,348.46	356,432,348.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56,432,348.46	356,432,348.4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5.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	15,541,933,476.33			192,329,409.15	2,483,494,962.67	18,417,757,848.15

法定代表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legal representativ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ccounting supervisor.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ccounting officer.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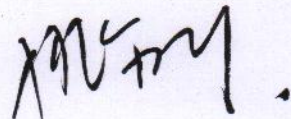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宁乡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会企04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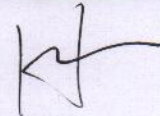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7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	6,796,017,182.17			192,329,409.15	1,907,742,615.93	9,096,089,207.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00,000,000.00	6,796,017,182.17			192,329,409.15	1,907,742,615.93	9,096,089,207.2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745,916,294.16				219,319,998.28	8,965,236,292.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9,319,998.28	219,319,998.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745,916,294.16					8,745,916,294.16
1.所有者投入资本		8,667,959,180.00					8,667,959,180.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77,957,114.16					77,957,114.16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5.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	15,541,933,476.33			192,329,409.15	2,127,062,614.21	18,061,325,499.6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宁乡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 1-6 月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宁乡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名:宁乡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根据宁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市政办函〔2000〕18号文件《关于成立宁乡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的通知》,由宁乡市人民政府出资组建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初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000.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30100722561459A,2008 年 4 月 18 日,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20,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姚福平。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20,000.00 万元。

2、本公司组织形式、注册地和总部地址

本公司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注册地址:宁乡市玉潭镇宁乡大道168号

本公司总部地址:宁乡市玉潭镇宁乡大道168号

3、本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代表政府经营管理城市建设资金和国有城建资产,是城建项目的投融资主体、代表政府垄断开发经营县城规划范围内土地的经济实体和依据现代企业制度运作的企业法人。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经营对县城城市建设投资及行使国有投资功能;对与改制企业相关连的资产进行管理和经营;房地产开发经营;经营城市规划区内国有土地、代建城市基础设施、城建项目的对外招商和开发经营、城建项目的投融资。

4、母公司以及公司最终控制人的名称

本公司母公司及最终控制人均为宁乡市人民政府。

(二) 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计9家。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四）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五）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的资产或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负债归类为流动资产或流动负债。

3、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本集团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于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按照本公司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合并财务报表比较数据调整的期间应不早于合并方、被合并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孰晚的时间。

（2）本公司报告期内发生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②通过多次

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④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按照规定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①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②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则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设置备查簿，记录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按照本公司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公司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3) 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4) 超额亏损的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

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合并报表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与丧失控制权时，按照前述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与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个别财务报表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按照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包括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投资策略及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等原因，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B、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C、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②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C、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实现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当期损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④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A、本公司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B、本公司确定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

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C、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a)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单项投资进行减值测试。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是否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果单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跌幅超过成本的25%，或者持续下跌时间达1年以上，则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按成本与公允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成本为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出售时按加权平均法所计算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亦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公司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同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

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负债；其他类金融负债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本公司在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本公司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本公司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5）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本公司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提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在100.00万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政府部门的往来	与政府往来风险可控
账龄法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并结合现实的实际损失率确定各组合计提坏账的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母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间往来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政府部门的往来	不计提
账龄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风险可控, 经测试不减值, 不计提

(3)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5.00	5.00
1至2年 (含2年)	10.00	10.00
2至3年 (含3年)	20.00	20.00
3至4年 (含4年)	30.00	30.00
4至5年 (含5年)	40.00	40.00
5年以上	50.00	50.00

9、 存货的分类和计量

(1) 存货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等。

(2) 存货的确认: 本公司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予以确认:

- ①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公司取得时的存货计价方法为开发成本包括项目开工至完工所发生的与项目建设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包括前期报批费、征地费、拆迁费、工程费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等间接费用。开发产品（存量土地）根据政府批文及评估价值计价，其他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本公司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为周转材料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五五摊销法进行摊销，其他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

(4) 期末存货的计量：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①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

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存货跌价准备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5)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

10、长期股权投资的计量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

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c)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③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④本公司因其他投资方对其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项长期股权投资从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首先，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投资方应享有的原子公司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

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相关活动，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1、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1)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折旧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为年限平均法。对行政事业单位使用的房屋建筑物等公益性资产不计提折旧。其他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50	5	1.90-4.75
运输设备	5-15	5	6.33-19.00
办公设备	3-10	5	9.50-31.67

本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2、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1) 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 本公司在建工程为道路桥梁、园林绿化、城市设施及其他工程项目。工程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态时，与宁乡县人民政府签订回购协议的，由宁乡县财政评审中心对成本进行审计并出具评审报告，根据评审报告确定的成本按照15%的利润由政府进行回购；未签订回购协议的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3、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4、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所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无形资产：

- ①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量

- ①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②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A、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并在以后期间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国家无偿划拨的土地不摊销

B、无形资产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5、长期待摊费用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将已经发生的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并按项目受益期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16、长期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公司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公司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7、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A、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尚未运作设定受益计划或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3)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18、收入确认方法和原则

本公司收入包括土地开发收入、代建项目收入和房屋销售收入及其他收入。

(1) 土地开发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将开发整理后的土地交付宁乡县土地储备中心予以招拍挂出让，完成招拍挂程序后并取得土地成交确认书，土地使用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给买受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使用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出让的土地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实现。

(2) 代建项目收入确认原则

宁乡县人民政府与公司签订委托建设合同，公司完成项目的建设，由宁乡县财政预决算（投资）评审中心对项目予以结算审查，核定项目总成本，宁乡县人民政府予以批复交付，且公司与宁乡县人民政府签订资产移交协议，将所建设项目交付宁乡县人民政府后，确认收入实现。

(3) 房屋销售收入确认原则

在房屋竣工验收，已移交买方或按照销售合同视同移交买方，并收清房屋全部售楼款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4) 其他收入

本公司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19、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补助文件未明确确定补助对象，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 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取得方式进行会计处理：

A、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B、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B、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0、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1、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期主要会计政策无变更。

(2) 主要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期主要会计估计无变更。

(六) 税项

1、本集团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税 项	计税基础	税率 (%)
营业税	服务收入	5.00
增值税	代建项目转让、不动产销售收入、服务收入	3.00、5.00、11.00、17.00
消费税	应纳流转税额	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服务收入	25.00
土地增值税	商品房销售收入	3.00、1.50、2.00

2、税收优惠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专项用途财政性资金有关企业所得税处理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70号)的有关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起,企业从县级以上的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及其他部门取得的应计入收入总额的财政性资金,凡符合相关条件的,可以作为不征税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从收入总额中减除。

(2) 根据宁乡县人民政府宁政函[2005]065号文件《宁乡县人民政府关于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有关税收问题的批复》,本集团的土地开发所得、处置改制资产所得、政府委托代建市政基础设施所得、县财政基础设施建设补贴所得所涉及的营业税、城建税、教育费附加、企业所得税等税费均由县财政全额承担。

(七)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附注未经特别注明,期末余额指2018年6月30日余额,年初余额指2017年12月31日余额,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185,815.99	246,270.83
银行存款	2,409,138,196.18	4,336,571,535.72
其他货币资金	530,000,000.00	830,000,000.00
合 计	2,939,324,012.17	5,166,817,806.55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5,232,966,464.50	71.10%	320,495,819.88	6.12%	4,912,470,644.62
政府部门、关联方组合	2,126,812,354.18	28.90%			2,126,812,354.18
组合小计	7,359,778,818.68	100.00%	320,495,819.88	4.35%	7,039,282,998.8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7,359,778,818.68	100.00%	320,495,819.88	4.35%	7,039,282,998.80

续上表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709,319,905.43	30.24	97,676,000.93	13.77%	611,643,904.50
政府部门、关联方组合	1,636,499,319.18	69.76			1,636,499,319.18
组合小计	2,345,819,224.61	100.00	97,676,000.93	4.16%	2,248,143,223.6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2,345,819,224.61	100.00	97,676,000.93	4.16%	2,248,143,223.68

(2) 采用账龄组合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结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2,315,467.85	5.00%	250,115,773.39	4,752,199,694.46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794,224.82	10.00%	79,422.48	714,802.34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144,966,539.70	20.00%	28,993,307.94	115,973,231.76
3 年至 4 年 (含 4 年)	1,008,300.00	30.00%	302,490.00	705,810.00
4 年至 5 年 (含 5 年)	9,361,400.00	40.00%	3,744,560.00	5,616,840.00
5 年以上	74,520,532.13	50.00%	37,260,266.07	37,260,266.07
合 计	5,232,966,464.50		320,495,819.88	4,912,470,644.62

账龄分析 (续)

账龄结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1 年以内（含 1 年）	461,203,467.85	5.00%	23,060,173.39	438,143,294.46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1,186,723.35	10.00%	118,672.33	1,068,051.02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145,212,539.70	20.00%	29,042,507.94	116,170,031.76
3 年至 4 年（含 4 年）	25,369,700.00	30.00%	7,610,910.00	17,758,790.00
4 年至 5 年（含 5 年）	3,300,000.00	40.00%	1,320,000.00	1,980,000.00
5 年以上	73,047,474.53	50.00%	36,523,737.27	36,523,737.26
合 计	709,319,905.43		97,676,000.93	611,643,904.50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大额应收账款情况:

欠款单位名称	2018-6-30	款项性质	占总余额的比例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4,298,100,000.00	土地交易款	58.40%
宁乡市人民政府	1,404,657,021.70	项目回购款	19.09%
宁乡县财政局预算科	688,572,986.00	往来款	9.36%
长沙鼎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12,420,000.00	土地交易款	5.60%
宁乡碧桂园安泰置业有限公司	284,630,000.00	土地交易款	3.87%
合 计	7,088,380,007.70		96.32%

3、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1,188,749,310.69	39.31%	65,843,186.22	5.54%	1,094,519,588.63
政府部门、关联方组合	1,835,018,181.22	60.69%			1,835,018,181.22
组合小计	3,023,767,491.91	100.00%	65,843,186.22	2.18%	2,929,537,769.8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3,023,767,491.91	100.00%	65,843,186.22	2.18%	2,929,537,769.85

续上表

类 别	年初余额			
-----	------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00,000.00	0.10%	2,500,00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521,405,696.63	20.08%	41,276,189.08	7.92%	480,129,507.55
政府部门、关联方组合	2,072,570,547.54	79.82%			2,072,570,547.54
组合小计	2,596,476,244.17	100.00%	41,276,189.08	1.59%	2,552,700,055.0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2,596,476,244.17	100.00%	43,776,189.08	1.69%	2,552,700,055.09

(2) 采用账龄组合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结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1 年以内 (含 1 年)	900,973,258.94	5.00%	45,048,662.95	855,924,595.99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118,838,991.16	10.00%	11,883,899.12	106,955,092.04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137,601,624.26	20.00%	27,520,324.85	110,081,299.41
3 年至 4 年 (含 4 年)	29,121,075.14	30.00%	8,736,322.54	20,384,752.60
4 年至 5 年 (含 5 年)	666,679.80	40.00%	266,671.92	400,007.88
5 年以上	1,547,681.39	50.00%	773,840.69	773,840.70
合 计	1,188,749,310.69	100.00%	94,229,722.06	1,094,519,588.63

账龄分析 (续)

账龄结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1 年以内 (含 1 年)	334,956,815.02	5.00%	16,747,840.74	318,208,974.28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140,723,609.16	10.00%	14,072,360.92	126,651,248.24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36,847,045.70	20.00%	7,369,409.14	29,477,636.56
3 年至 4 年 (含 4 年)	6,312,888.14	30.00%	1,893,866.44	4,419,021.70
4 年至 5 年 (含 5 年)	899,574.64	40.00%	359,829.85	539,744.79
5 年以上	1,665,763.97	50.00%	832,881.99	832,881.98
合 计	521,405,696.63		41,276,189.08	480,129,507.55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欠款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占总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宁乡市财政局	411,287,913.71	13.60%	往来款
长沙金典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19,989,259.17	10.58%	往来款
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10,980,000.00	6.98%	借款
宁乡县沔楚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07,618,641.14	3.56%	借款
宁乡市白马街道办事处	95,123,510.46	3.15%	投资款
合 计	1,144,999,324.48	37.87%	

4、预付账款

(1) 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396,429,765.71	28.11%	1,564,439,126.43	83.81%
1-2 年 (含 2 年)	747,585,205.18	53.01%	103,267,678.33	5.53%
2-3 年 (含 3 年)	84,925,443.62	6.02%	108,747,431.64	5.83%
3 年以上	181,386,690.87	12.86%	90,090,101.97	4.83%
合 计	1,410,327,105.38	100.00%	1,866,544,338.37	100.00%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宁乡县征地拆迁管理所	150,000,000.00	10.64%
长沙金典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5,849,417.52	5.38%
湖南恒楚建设有限公司	68,071,378.05	4.83%
湖南省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66,500,000.07	4.72%
湖南万寿建设有限公司	58,484,709.00	4.15%
合 计	418,905,504.64	29.72%

(3) 预付账款说明事项:

公司主要从事建设周期较长的土地开发及工程项目，且主要项目还在建设期，尚未办理结算，因此存在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账款。

5、存货

类 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开发产品	14,512,137,637.55		14,512,137,637.55	13,017,820,514.31		13,017,820,514.31

开发成本	13,306,095,944.90		13,306,095,944.90	14,604,546,662.26		14,604,546,662.26
周转材料	823,503.25		823,503.25	842,986.85	12,179.30	830,807.55
合 计	27,819,057,085.70		27,819,057,085.70	27,623,210,163.42	12,179.30	27,623,197,984.12

6、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净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						
按成本计量	594,000,000.00		594,000,000.00	594,000,000.00		594,000,000.00
合 计	594,000,000.00		594,000,000.00	594,000,000.00		594,000,000.00

(2) 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比例 (%)
国开发展湖南“两型”元鼎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2.12
国开精诚北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2.61
宁乡建融市民之家项目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3,000,000.00			23,000,000.00	6.66
长沙宁乡长银城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000,000.00			18,000,000.00	20.00
长沙浏江综合治理合伙企业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20.00
高新兴(宁乡)智慧城市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10.00
合 计	594,000,000.00			594,000,000.00	

7、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明细

借款条件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8,000,000.00	258,900,000.00
抵押借款		10,000,000.00
质押借款		
合 计	8,000,000.00	268,900,000.00

8、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金	3,251,479.29	31,593,324.19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代收代付款	2,706,828.51	3,044,587.76
往来款	745,118,046.55	531,336,106.53
其他	232,141,705.41	846,319,047.10
合 计	983,218,059.76	1,412,293,065.58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付金额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宁乡县沔楚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11,012,778.00	31.63%	往来款
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73,700,000.00	7.50%	往来款
宁乡县财政局	80,240,610.08	8.16%	借款
白马桥乡财政所	91,756,721.10	9.33%	往来
宁乡县炭河古城文化旅游投资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9%	借款
合 计	606,710,109.18	61.71%	

9、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311,295,000.00	2,294,399,994.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60,000,000.00	26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65,040,340.97	130,351,171.89
合 计	2,736,335,340.97	2,424,751,165.89

10、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871,790,000.00	1,036,360,000.00
抵押借款	2,159,499,993.00	4,707,460,000.00
质押借款	5,722,450,000.00	3,091,850,000.00
保证借款	4,135,450,000.00	5,052,400,000.00
合 计	12,889,189,993.00	13,888,070,000.00

11、长期应付款

(1) 长期应付款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借款	1,020,473,633.44	1,249,117,997.01
项目投资款	397,500,000.00	397,500,000.00
合 计	1,417,973,633.44	1,646,617,997.01

12、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分类

①2018年1-6月

项 目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371,746,638.09	4,630,165,818.53
其他业务		
合 计	5,371,746,638.09	4,630,165,818.53

②2017 年 1-6 月

项 目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37,044,782.27	326,632,355.64
其他业务	132,031.43	
合 计	437,176,813.70	326,632,355.64

(2)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分类别列示

①2018 年 1-6 月

项 目	收入	成本
土地开发	5,339,486,814.00	4,615,882,025.32
房屋销售	11,144,162.32	12,612,832.46
代建项目		
其他	21,115,661.77	1,670,960.75
合 计	5,371,746,638.09	4,630,165,818.53

②2017 年 1-6 月

项 目	收入	成本
土地开发	416,910,000.00	310,922,695.00
房屋销售	16,112,198.86	13,950,942.95
代建项目		
其他	4,022,583.41	1,758,717.69
合 计	437,044,782.27	326,632,355.64

13、财务费用

类 别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 1-6 月
利息支出	2,069,283.32	
减：利息收入	531,795.23	4,385,392.67
银行手续费	106,307.22	274,684.78
其他	26,400.00	1,808,417.26
合 计	1,670,195.31	-2,302,290.63

14、其他收益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 1-6 月
----	--------------	--------------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棚改保障性安居工程补贴	14,062,000.00	14,062,000.00		
城中村改造补贴资金	4,620,000.00	4,620,000.00		
工程补贴款	1,100,000.00	1,100,000.00		
合 计	19,782,000.00	19,782,000.00		

15、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 1-6 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捐赠利得		
政府补助	340,000.00	63,612,000.00
无需支付款项	16,177,555.08	
其他	1,046,928.18	
合 计	17,564,483.26	63,612,000.00

(八)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5,230,427,838.93	80.53%	320,072,602.36	6.12%	4,910,355,236.57
政府部门、关联方组合	1,264,235,134.02	19.47%			1,264,235,134.02
组合小计	6,494,662,972.95	100.00%	320,072,602.36	4.93%	6,174,590,370.5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6,494,662,972.95	100.00%	320,072,602.36	4.93%	6,174,590,370.59

续上表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688,806,337.46	47.09%	91,781,912.21	13.32%	597,024,425.25
政府部门、关联方组合	773,934,099.02	52.91%			773,934,099.02
组合小计	1,462,740,436.48	100.00%	91,781,912.21	6.27%	1,370,958,524.2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462,740,436.48	100.00%	91,781,912.21	6.27%	1,370,958,524.27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大额应收账款情况:

欠款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占总余额的比例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4,298,100,000.00	土地交易款	66.18%
宁乡县财政局预算科	688,572,986.00	往来款	10.60%
宁乡县人民政府	542,091,801.54	往来款	8.35%
长沙鼎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12,420,000.00	土地交易款	6.35%
宁乡碧桂园安泰置业有限公司	284,630,000.00	土地交易款	4.38%
合 计	6,225,814,787.54		95.86%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604,042,402.48	22.43%	57,051,589.92	9.44%	546,990,812.56
政府部门、关联方组合	2,089,389,723.80	77.57%			2,089,389,723.80
组合小计	2,693,432,126.28	100.00%	57,051,589.92	2.12%	2,636,380,536.3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2,693,432,126.28	100.00%	57,051,589.92	2.12%	2,636,380,536.36

续上表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271,509,816.89	9.99%	20,151,369.71	7.42%	251,358,447.18
政府部门、关联方组合	2,447,073,286.54	90.01%			2,447,073,286.54
组合小计	2,718,583,103.43	100.00%	20,151,369.71	0.74%	2,698,431,733.7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2,718,583,103.43	100.00%	20,151,369.71	0.74%	2,698,431,733.72

(2)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结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1 年以内 (含 1 年)	390,413,925.63	5.00%	19,520,696.28	370,893,229.35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80,180,363.00	10.00%	8,018,036.30	72,162,326.70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107,868,438.66	20.00%	21,573,687.73	86,294,750.93
3 年至 4 年 (含 4 年)	23,920,000.00	30.00%	7,176,000.00	16,744,000.00
4 年至 5 年 (含 5 年)	666,679.80	40.00%	266,671.92	400,007.88
5 年以上	992,995.39	50.00%	496,497.69	496,497.70
合 计	604,042,402.48	100.00%	57,051,589.92	546,990,812.56

账龄分析 (续)

账龄结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1 年以内 (含 1 年)	162,171,192.00	5.00%	8,108,559.60	154,062,632.40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102,067,981.00	10.00%	10,206,798.10	91,861,182.90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5,030,872.10	20.00%	1,006,174.42	4,024,697.68
3 年至 4 年 (含 4 年)	1,111,133.00	30.00%	333,339.90	777,793.10
4 年至 5 年 (含 5 年)	678,217.03	40.00%	271,286.81	406,930.22
5 年以上	450,421.76	50.00%	225,210.88	225,210.88
合 计	271,509,816.89		20,151,369.71	251,358,447.18

(3)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金额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宁乡县财政局	411,287,913.71	15.27%	往来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长沙金典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29,989,259.17	8.54%	往来款
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10,980,000.00	7.83%	借款
宁乡县沔楚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07,618,641.14	4.00%	借款
宁乡县灰汤镇财政所	94,680,000.00	3.52%	借款
合 计	1,054,555,814.02	39.15%	

3、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分类

①2018 年 1-6 月

项 目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221,250,004.00	4,581,869,529.05
其他业务		
合 计	5,221,250,004.00	4,581,869,529.05

②2017 年 1-6 月

项 目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16,910,000.00	310,922,695.00
其他业务		
合 计	416,910,000.00	310,922,695.00

(2)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分类别列示

①2018 年 1-6 月

项 目	收入	成本
土地开发	5,221,250,004.00	4,581,869,529.05
合 计	5,221,250,004.00	4,581,869,529.05

②2017 年 1-6 月

项 目	收入	成本
土地开发	416,910,000.00	310,922,695.00
合 计	416,910,000.00	310,922,695.00

4、其他收益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 1-6 月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棚改保障性安居工程补贴	14,062,000.00	14,062,000.00		
合 计	14,062,000.00	14,062,000.00		

